

中華民國產業科技發展協進會 函

聯絡人：魏鈺珊

電話：(02)2325-6800 分機 881

傳真：(02)2325-6816

90741 屏東縣鹽埔鄉維新路 20 號

受文者：大仁科技大學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13 日

發文字號：產協(111)發字第 033 號

附件：說明會 DM、甄選要點及報名表

主旨：惠請 貴校同意於網站置放經濟部智慧財產局「111 年國家發明創作獎」甄選活動訊息或連結，並請轉知 貴校各系所或部門相關活動訊息，鼓勵師生踴躍參選，詳如說明，請 惠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為鼓勵國人發明創作、獎勵及表揚傑出發明人、新型創作人與設計人，以帶動創新智慧風氣，促進我國產業技術發展，特舉辦「111 年國家發明創作獎」甄選活動，總獎金新臺幣 880 萬元，得獎者並可免費參加經濟部智慧財產局主辦之台灣創新技術博覽會。
- 二、為協助發明創作人具體了解參選方式及獎項效益，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自本(111)年 5 月 24 日(二)及 5 月 27 日(五)止，將於臺北、高雄舉辦說明會(請參閱說明會 DM)。
- 三、本活動報名日期自本(111)年 4 月 11 日起至 7 月 28 日止，

敬請同意至本(111)年 7 月 28 日前，於網站置放「111 年國家發明創作獎」甄選活動訊息或網站連結，並鼓勵專利符合資格之發明創作人參選。

四、甄選要點及報名表電子檔，請逕至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網站/主題網站/國家發明創作獎(www.tipo.gov.tw)下載使用。

五、有關報名參選事宜，歡迎洽詢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國際事務及綜合企劃組張先生(電話：02-2376-6134)及本案聯絡窗口傅小姐(電話：02-2325-6800 分機 820)。

正本：大仁科技大學

副本：

中華民國產業科技發展協進會

111年「國家發明創作獎」甄選說明會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為鼓勵從事研究發明、新型與設計創作者，特舉辦「111年國家發明創作獎甄選」活動。甄選說明會將針對獎項甄選的意義、內容、作業流程、報名表填寫及其他相關事項作完整的說明，歡迎踴躍報名參加。



報名請至下列網站：<https://forms.gle/VPjeAphnYasc5bZX8>

■名額有限，歡迎免費報名■

場次	時間	地點	報名名額	實體參加 (請勾選)	線上參加 (請勾選)
1 臺北	5月24日(二) 下午2時	臺北創新實驗室 國際會議廳會議室 B <臺北市內湖區洲子街12號2樓>	60人		
2 高雄	5月27日(五) 下午2時	高雄商務會議中心 二聖廳 <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二路5號3樓>	30人		
3	不克出席，須索取說明會相關資料 【預計於5/27後提供】				

※因應新冠肺炎疫情，下列事項請注意※

- 入場前請配合手部酒精消毒及額溫測量。有感冒症狀或額溫超過37.5度者，謝絕進入會場。
- 現場座位將由工作人員安排，以確保間隔距離，並將限制與會人數。
- 說明會前5天，主辦單位有權考量疫情決議是否改採全線上說明會，屆時將通知報名者。

§ 報名表 §

姓名	性別
服務單位	職稱
電話	手機
E-mail	(活動前二日將以 e-mail 寄發行前資訊或線上會議連結，請正確填寫)

☐同意履行個資法第8條告知義務聲明(此資料僅用於111年國家發明創作獎甄選)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(以下簡稱本局)委託中華民國產業科技發展協進會(以下簡稱產科會)執行111年國家發明創作獎甄選業務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(以下簡稱個資法)第8條之規定，告知台端下列事項，請台端於填寫報名表時詳閱：

一、本局及產科會取得台端的個人資料，目的在進行國家發明創作獎相關甄選表揚等作業，其蒐集、處理及使用台端的個人資料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。本次蒐集與使用台端的個人資料如報名表單內文所列，利用方式為去識別化的統計資料，包括姓名、性別、服務單位及聯絡方式等，利用期間為永久、利用之地區、範圍與對象為本局及產科會。

二、就本局蒐集之台端個人資料，台端依個資法第3條規定得向本局請求查詢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補充或更正、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，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，惟屬本局依法執行職務所必須保留者，得不依台端請求為之。

三、台端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惟台端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，本局將無法受理本件報名。

聯絡電話：02-2325-6800分機：820 傳真：02-2325-6816

